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实质性格式）

注意事项：请按照第二章第一节《供应商须知资料表》中列明的项目属性填写货物类还是工程、服务类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市武进区残疾人联合会（采购单位名称）的常州市武进区综合性残疾人之家改造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常州市武进区综合性残疾人之家改造工程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接企业为常州华虹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131.2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000.87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。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、 / /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 / 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接企业为 / /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/ 万元，属于 / /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常州华虹建设有限公司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4年03月24日

